

**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 3 部门  
印发《关于加快铸造行业转型升级推动实现  
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**

各区县人民政府，高新区、经济开发区、文昌湖区管委会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《关于加快铸造行业转型升级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淄博市生态环境局

2024年9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关于加快铸造行业转型升级推动实现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

为加快全市铸造行业转型升级，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国家、省关于推动铸造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关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制定如下措施。

## 一、工作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，以推动铸造行业“强基础、铸精品、补短板、提质效”为主线，以专业化、集群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为主攻方向，着力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，补齐补强全产业链条，推动行业加快向中高端转型升级，打造在国内有重要影响力和辐射带动能力的“淄博铸造”品牌，为加快新型工业化强市建设提供坚实支撑。

## 二、发展目标

力争到 2026 年，铸造行业总体水平迈上新台阶，装备制造业产业链保障能力明显增强，产业结构更趋合理，供应链协作配套水平大幅提高，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明显提升，骨干企业队伍进一步壮大，营业收入过亿元企业达到 20 家，因地制宜建成

2—4 个高端铸造产业集群，新增铸造行业市级以上创新平台 20 个，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达到 28 家、制造业单项冠军达到 7 家，省级以上智能工厂、数字化车间、智能制造场景达到 5 个，市级以上绿色工厂达到 5 家，全市铸造行业营业收入达到 80 亿元。

### 三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强化政策规划引领，打造专业化、规模化、共享化高端铸造产业集群。

1.打造专业化铸造产业集群。围绕我市装备制造业布局和发展需要，引导铸造产能和要素资源向优势项目、重点区域集聚，促进产业链供应链深度协同，形成集群引领、多点发力、全域协同的产业格局。高新区：依托产业基础优势，推进存量土地盘活利用，规划建设高端铸造产业集群和先进材料铸造产业集群，吸引高端装备企业铸造环节回流、做大做强。淄川区：利用现有钙基新材料产业园南部发展区，规划建设淄博绿色智能高端铸造产业基地，重点培育以汽车、海工装备、矿机、机床配套高端铸件为特色的产业集群。博山区：统筹域城镇、白塔镇等现有资源，打造铸造产业集群，满足机电装备、泵类、汽车部件等产业配套需求，优先布局海工装备、航空航天装备等领域铸造产能。周村区：立足周村经济开发区集聚发展和不锈钢产业优势，聚焦精密机床、玻璃机械、风机装备、

造纸机械等高端成套装备企业对精密铸造产品需求，吸引高端铸造项目入驻，带动集群铸造企业提质增效。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：依托大型船舶铸件技术和规模优势，打造超大型船舶铸件产业集群，吸引更多高端装备配套企业入驻，形成国内领先的船舶铸件产业基地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，淄川区、博山区、周村区政府，高新区、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）

2.提升集群规模化发展水平。坚持“集群企业产品专业化、集群产品体系多样化”发展原则，瞄准国内对汽车关键零部件精密铸件、机床床身铸件、高速列车铸钢制动盘等产品有批量配套需求的整机企业，强化项目合作和招商引资，以承接头部整机企业大型化、高端化铸造供应链项目为引领，按照市场原则，支持铸造企业与整机企业开展股权合作、整合重组，打造一批集群主导型企业，进一步增强集群化、规模化发展能力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，淄川区、博山区、周村区政府，高新区、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）

3.打造共享铸造服务平台。根据产业集群布局，围绕企业共性需求，支持集群主导企业牵头打造共享铸造服务平台，集中配置相关生产设备，创新资源共享机制。建设3D打印服务中心，提升新产品开发和快速铸造能力。在砂芯集中制芯、废

砂集中处理、热处理、电镀、喷涂、检验检测、仓储物流等环节发展铸造共享模式，增强集群集约化、循环化发展能力。

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，淄川区、博山区、周村区政府，高新区、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）

（二）实施分类施策和典型推广，培育形成优质铸造企业群体

4.做强头部企业。鼓励企业打造高端铸造产品体系，持续拓深延展装备制造全工序链条，完善模具制造、数控设备、包装材料、辅助材料等相关配套产业链，打造形成铸造产业发展“主引擎”。到2026年，突破一批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的产业链关键技术、工艺、装备，提升高端核心部件自主可控能力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科技局）

5.提升中部企业。发展壮大规模以上骨干企业，提升产能集中度、利用效率和企业规模。引导铸造中小企业走专业化、精细化、标准化质量提升之路，全面推行精益管理，开展质量标杆对标，加快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模式推广，增强产业链上游部件与加工解决方案的本地供给能力，稳住铸造产业发展“基本盘”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市场监管局）

6.调整低效企业。对高耗能、高污染、低水平的低效企业

（项目），按照《铸造企业规范条件》以及国家、省关于铸造行业安全环保节能政策规定，引导企业在节能降碳、设备工艺、清洁生产、安全生产等方面加快改造提升，将能效水平和污染物排放强度控制在合理水平，企业能效水平达到能效基准以上。

〔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应急局，配合单位：各区县政府（含高新区、经济开发区、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下同）〕

### （三）补齐研发和人才短板，增强铸造行业自主创新能力

7.健全完善协同创新体系。鼓励铸造企业与主机装备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开展协同攻关，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协同创新、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应用。以企业为主体，加强产学研合作，建设一批企业技术中心、“一企一技术”研发中心、重点实验室、工程研究中心、工业设计中心等创新平台。鼓励企业积极参与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，提高行业话语权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科技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）

8.强化人才支撑。积极引进铸造行业高层次团队，形成满足产业发展需求的创新人才梯队。大力培养铸造职业技能工匠，支持企业与驻淄高校合作建设实训基地，开展职工培训和专业技术人才联合培养，为铸造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

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9.发展精密铸造和先进工艺装备。推动铸造产品向高端化、专业化升级，重点增强汽车、能源动力、航空航天、船舶海工、轨道交通、机器人等领域的核心部件供给能力。推动加工工艺向高效化、精细化升级，重点发展高真空压铸、挤压铸造、差压铸造，推进铸造快速成型、一体化压铸成形、砂型 3D 打印技术应用，加快节能高效熔炼炉、大型压铸机等工艺装备设备更新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科技局）

（四）推进智改数转和资源整合，重塑铸造产业价值链条

10.开展智能制造应用。推动铸造行业工艺革新、装备升级、管理提升和生产过程智能化，加快技术改造、机器换人、设备换芯普及进度，促进柔性加工、模拟仿真、数字孪生、远程运维、机器视觉检测等技术应用，建设一批具有铸造工艺特色的智能制造标杆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11.探索建设铸造工业互联网平台。聚焦铸造产业聚集区，推行“产品+数字化+平台”模式，鼓励中小企业“上平台用平台”，帮助企业在线快速完成产品采购、研发试制、配套生产、标准和技术咨询等业务，助力铸造企业数字化转型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淄川区、博山区政府）

（五）强化企业绿色安全发展理念，提升铸造行业可持续

## 发展水平

12.引导行业规范发展。严格执行节能、环保、质量、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中限制类、淘汰类目录，依法依规淘汰工艺装备落后、污染物排放不达标、生产安全无保障的落后产能。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产业政策，依法依规淘汰无芯工频感应电炉、无磁轭（ $\geq 0.25$ 吨）铝壳中频感应电炉等落后工艺装备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应急局，配合单位：各区县政府）

13.加快绿色低碳转型。推进绿色生产方式贯穿铸造生产全流程，开发绿色原辅材料、推广绿色工艺、建设绿色工厂、发展绿色园区，深入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。推进企业采用高效节能熔炼设备、热处理设备和节能压铸设备，加强铸造生产过程能源管控，推进铸造生产余热回收及利用。推进铸造废砂再生处理技术应用、废旧金属循环再生与利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）

14.提升环保治理水平。鼓励企业开发应用环保树脂、无机粘结剂等先进铸造原辅材料，减少污染物产生量。建设一批达到重污染天气应对绩效分级 A 级水平的环保标杆企业，带动行业环保水平提升。严格执行《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39726—2020）及地方排放标准，不具备改造条件及改造

后仍不能达标的，依法依规进行淘汰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生态环境局，配合单位：各区县政府）

#### 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实施。加强统筹协调和分析研判，做好分类指导和帮扶服务，科学有序推进行业转型升级，避免政策执行“一刀切”和层层加码，形成推动铸造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合力。总结形成一批优秀案例和典型经验，深入开展对标挖潜工作，引领带动行业全面提升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生态环境局，配合单位：各区县政府）

（二）加大政策支持。统筹用好各级扶持政策，强化国家、省级政策衔接和落实，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项目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、省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等支持。完善政银企合作机制，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，加大对高端铸造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，配合单位：中国人民银行淄博市分行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淄博监管分局）

（三）加强项目服务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在确保高端铸造新建、改扩建项目备案、环评、排污许可、安评、节能审查等手续清晰、完备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前提下，简化审批流程，提高审批效率，明确办结时限，加

快高端铸造项目落地，尽早发挥项目效益，切实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生态环境局，配合单位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应急局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，各区县政府）

（四）营造良好生态。进一步发挥行业协会管理和桥梁纽带作用，加强政策宣贯、行业服务、决策支撑。增强企业社会责任意识和行业自律精神，认真履行环保、安全等责任，树立价值创造发展导向，摒弃无序低价恶性竞争，维护行业平稳健康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）

